

2017 年一季度公报内容

一、领导讲话

政府工作报告

二、市政府文件

乳政发〔2017〕1号乳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乳政发〔2017〕2号乳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乳山市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乳政办发〔2017〕1号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调整后的乳山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等工作机构成员名单的通知

乳政办发〔2017〕2号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乳山文莱高速工程建设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四、政务动态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工作人员名单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17 年 1 月 23 日

在乳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乳山市人民政府代市长 宫本杲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政府工作的基本回顾

过去五年，是乳山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跌宕起伏的宏观形势，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以产业结构突破为方向，以转方式、调结构为主线，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应对新挑战，开创了经济稳健增长、民生稳步改善、社会稳定和谐的新局面，谱写了经济社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的新篇章。

——这五年，是经济发展提质提效、综合实力明显增强的五年。2016 年预计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515 亿元，年均增长 8.4%；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35.8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7.6 亿元，

分别年均增长 17.2%和 12.6%;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1.3 亿元,年均增长 12.7%;金融机构存款余额达到 312 亿元;城镇、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2955 元和 14828 元。在 2016 年公布的全国中小城市综合实力百强县市、创新创业百强县市中分列第 79 位和第 49 位。

——这五年,是转调步伐全面加快、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的五年。大力实施“产业强市、工业带动和突破发展服务业”战略,三次产业比重调整到 8: 46.3: 45.7。工业向集群化升级,出台了扶持经济发展的系列政策,开展了企业走访、产业会诊、百企分包等活动,实施了 84 个威海市级重点项目、78 个威海市级重点工业项目,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62 家;农业向品牌化突破,完成产业结构调整 14.7 万亩,新增农业龙头企业 16 家、农产品可追溯基地 37 处、“三品认证”71 件,叫响了“乳山三宝”、“乳山牡蛎”特色品牌,荣获中国牡蛎之乡、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市、国家级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服务业向融合化发展,坚持以旅游为龙头、以健康为特色、以新兴业态为重点,争创了 8 个 3A 级景区和 33 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点,旅游接待游客数量和综合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12.2%和 14.7%。打造了专业机构、社区居家、医养结合、异地互动等养老模式,盘活闲置房产 300 万平方米,东方国际养生园荣获“全国智能化养老实验基地”。新建了金谷之园电商产业园、智创电子商务基地等专业电商园区,打

造了 110 处“千县万村”农村淘宝示范点，获评全省乡村旅游集群化发展县、首批信息消费试点市和电子商务示范县。

——这五年，是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的五年。强化产业招商，抢抓一带一路、中韩自贸、中澳自贸和国家服务贸易创新试点等重大机遇，开展了“三个一百”、产业招商突破月、百企强企对接等主题招商活动，促成了 30 多个与外合作项目，实现了欧洲招商“零”的突破，到账外资 4 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值年均增长 8.8%；强化金融支撑，成立了国运、城投、热力、水务等国有公司，开展了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完成了农信社银行化改制，推进了 7 家企业在资本市场的挂牌，引进融资担保、资产管理、金融仓储公司 11 家，新增银行、小贷、保险机构 7 个；强化创新驱动，实施产学研合作项目 300 多项，引进海外博士、高校院所专家教授 80 多人，新增威海市以上企业创新平台 40 多个，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7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 6.5 个百分点，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山东省知识产权试点市”和“山东省科学城市”。积极跑上争资，建立了三年滚动投资项目数据库、政府投资项目数据库和民生工程数据库，累计争取上级无偿资金 36.5 亿元。

——这五年，是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的五年。按照“全域城市化、市域一体化”的理念，实施了主体功能区划调整，设立了滨海新区，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到 33 平方公里，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2.5%，被确定为全省 15 个 I 型小城市试点之一。坚持设施配套一体化，投资 28 亿元实施了道路桥涵、园林绿化、城乡电网、供水供暖等基础设施建设，完成了城区和滨海新区天然气置换，新增城市绿地 355 万平方米，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5.7%，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7%。实施了烟海高速、乳山港一期扩建等重点交通公路工程，启动了文莱高速建设，开展了乳山口大桥、莱西—海阳—荣成高铁乳山段前期工作，完成了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改造农村道路 278.9 公里，区域交通条件全面改善；坚持社会管理一体化，开展了 27 项内容的“社会管理规范年”活动，启动了违法建设治理行动，完成了铁路沿线环境整治和 549 个村的环境综合整治，新增城市社区 12 个、农村新型社区 152 个，实施棚户区改造 15851 户、农村危房改造 2655 户、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 2.28 万户，被评为“全省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市”；坚持生态保护一体化，完成绿化造林 16.3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34%。实施了企业排污监管、环保设施改造等专项行动，通过了“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复核验收，创建了“国家生态市”，银滩—大乳山海岸被评为“齐鲁美丽海岸”。

——这五年，是民生建设投入最大、幸福指数持续提高的五年。每年都筛选确定一批民生实事向全社会公开承诺，民生支出占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 80.4%。组建了群众工作部，开办了民情网和民生服务热线，办复各类民生诉求 9 万余件，集中力量解决

了一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问题；实施了农田水利建设、农村水源地保护、农村自来水改造等项目，完成了花家疃水库调水工程建设，争创了省级小型水利工程产权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试点、省级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保障了居民饮水安全；推进了教育“大班额”化解和“小班化”、校长职级制、校车运营体制改革，新建了西苑、银滩 2 处九年一贯制学校，启动了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光明街小学新建和西苑学校二期改扩建等工程，完成了 25 所学校的操场塑胶化改造，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农村义务教育“一镇一校”和公办托幼教育“一镇一园”的目标，获评“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实施了以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为重点的“健康乳山工程”，完成了市、镇医疗设施改扩建及 147 个重点村的卫生室达标升级，市人民医院升格为三级乙等医院，在全国率先实现了县域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全覆盖，跻身省级“药品安全示范县”；完成了新农合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的并轨整合，健全了失地农民生活保障制度，发放各类慈善救助资金 6585.2 万元，荣获“中国爱心城市”；开展了“创业乳山·富民行动”，新增城镇就业 5.1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8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1.5% 左右，民生保障保持全省领先水平；实施了精准扶贫，整合行业扶持资金 1.3 亿元，新上扶贫项目 86 个，与 45 家企业建立了结对帮扶机制，发展“乡村车间”和农村加工点 502 处，形成了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等 9 种模式，圆满完

成了扶贫脱贫任务。

——这五年，是各项事业统筹推进、精神文明成果丰硕的五年。设立了市民服务中心，完成了新一轮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和审批权相对集中等改革，建立了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目录，探索了“互联网+政务服务”新模式，提高了行政服务效能；大力开展“五城联创”活动，国家食品安全城市通过省级验收，国家卫生城市一次性通过国家暗访，“智慧乳山”被评为全国智慧城市优秀案例，国家文明城市、国家健康城市建设稳步推进；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母爱文化、仁爱文化、红色文化，建成了马石山、胶东育儿所2处红色教育基地，马石山烈士陵园被中宣部命名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冯德英文学馆被授予国家国防教育示范基地，大型现代吕剧《乳娘》荣获省文艺精品工程奖、泰山文艺奖。争创了5个省级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完成了吕剧团改制、报社与威海报业集团脱钩工作，成为“全国文化先进县”、“中国秧歌之乡”、“山东省文化强省建设先进市”和“省级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市”；完善了道路交通、森林防火、应急避难等基础设施，有效应对了建国以来罕见的震群型地震，蝉联“全国县级防震减灾工作综合考核先进单位”，跻身第二批“全省法治创建先进县”行列，获评“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环境。

各位代表，五年奋进成就辉煌，五年巨变鼓舞人心。五年成

绩的取得，得益于市委的正确领导、科学决策，得益于市人大、市政协的依法监督、民主协商，得益于全市上下和社会各界的参与支持、鼎力相助。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在各条战线上辛勤工作、默默奉献的全市人民，向给予政府工作热情支持和监督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驻乳部队和武警官兵，向关心支持乳山发展的海内外朋友，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的发展，不仅为幸福乳山建设带来了可喜变化，也为未来五年的工作积累了弥足珍贵的经验。就政府工作而言，基本经验和体会是：第一，必须坚持讲质量、重谋划，努力谋求更为科学的发展。过去五年，面对发展速度、发展方式、发展结构持续调整的经济新常态，市政府始终牢记发展第一要务，紧盯产业结构突破目标，持之以恒地狠抓产业扶持、产业招商和产业培育，坚定不移地转方式、调结构、稳增长，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走出了一条统筹、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路子。尤其是坚持规划谋划引领，更加重视要素关系和资源整合，更加注重规划衔接和优势聚合，实现了工作指导方式的根本转变，提高了发展的科学性、实效性。第二，必须坚持补短板、重创新，积极探求更具活力的发展。始终把“争一流、创最佳”作为积极追求，突出问题导向，大胆改革创新，促进思想解放，全力创先争优，在智慧城市建设、国资运营创新、撬动社会资本、创新创业孵化、社会综合改革等方面均实现了新的提升、打造了新的亮点，真正

把抓发展、谋突破的过程变成了解难题、补短板的过程。第三，必须坚持接地气、重民生，全力追求更加和谐的发展。大力倡树“发展为了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执政理念，怀着朴实的感情面对群众，牢记肩头的责任改善民生，真正把好事事实办在了群众的心坎上。特别是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心系群众冷暖，甘当沟通桥梁，先后提交了 404 件建议和提案，市政府都认真研究、充分借鉴，并一一进行了办复，从中吸取了民智、集中了民意。第四，必须坚持谋实效、重实干，全面索求更高效率的发展。始终秉承正确的政绩观、科学的发展观，始终保持雷厉风行、高效务实的工作作风，对于看准的事、政策内的事、已经决策的事、群众期盼的事，决不争论，决不懈怠，决不折腾，全部建立工作台账、实行销号管理、严格考核问责，保证了重点决策、重点项目、重点工程的圆满落实。第五，必须坚持负责任、重担当，共同寻求更有力量的发展。面对经济发展的艰巨任务和社会管理的复杂局面，直面矛盾不回避，正视问题不推诿，始终坚持“对历史负责、对发展负责”，开展了企业改制、房产销售等领域历史遗留问题的调查摸底，推进了医药公司、台湾城等热难点问题的依法化解，营造了安全稳定、科学有序的发展环境。第六，必须坚持守规矩、重管理，真正力求更讲规范的发展。坚持讲政治、顾大局，坚决维护市委的权威，认真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和社会的舆论监督，凝聚了全市上下的干事合力；

坚持讲程序、遵法制，完善了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理顺了规范性文件“三统一”程序要求，开展了“基础管理规范年”活动，出台了棚户区改造、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管理等规范性意见，保障了政务运行依法依规、公开透明；坚持讲廉洁、树正气，扎实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三严三实”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树立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府形象。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发展道路上仍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突出表现在：产业结构还不够优，新兴产业培植不够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自主创新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区域发展还不平衡，市强镇弱、城乡二元的问题依然比较突出；社会管理还有不尽人意的地方，民生建设与群众期望还有一定差距；政府自身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存有薄弱环节；等等。对这些问题，市政府将高度重视、认真整改，决不辜负全市人民的殷切期望。

二、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

今后五年，是乳山提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时期，也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建设和谐幸福乳山的攻坚时期。综观国际国内形势，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面临的矛盾和问题仍然很多，我们既拥有难得的历史机遇，也面对着诸多难以预见的风险挑战。要顺应国际国内经济走向、把握稳中求进方向，

扬长避短、趋利避害，积极筹谋、务实奋进，努力在新一轮竞争中抢占先机、大有作为。总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规划谋划为引领，以突破产业结构为目标，大力实施“三化引领、四城共建”发展战略，着力推动改革创新、开放合作、市域一体、生态保护和民生改善，全力打造经济富强、社会和谐、绿水青山的幸福乳山。主要预期目标为：

——**综合实力更加强劲**。区域经济总量加快扩增，地方财政收入稳步增长，固定资产投资持续扩大，社会消费能力不断提高，综合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发展方式更加科学**。产业结构调整取得全面进展，三次产业构成更加合理，创新创业活力有效迸发，高新技术产业产值、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进一步提高，区域发展速度与质量效益实现同步提升。

——**与外合作更加广泛**。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持续增强，与外合作的领域和形式更为广泛，招商引资的规模和质量明显提高，经济发展的外向型特点更加突出，区域经济发展更具活力。

——**城乡发展更加均衡**。“三区”对接、中心崛起、产城融合取得实质性突破，特色小镇、小城镇和美丽乡村建设不断深化，

城镇化梯次带动格局初步形成，均等化城乡公共服务基本实现。

——**人民生活更加殷实。**群众利益得到有效维护，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改善，社会保障制度更加完善，更多家庭由小康型向富裕型转变，群众幸福指数进一步提高。

——**城市软实力更加显现。**品牌体系建设初见成效，“绿水青山”生态优势得以巩固，城市形象更具特色、更加丰满；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文化价值建设持续深化，市民的归属感、荣誉感、幸福感不断提升，一个民富市强、文明和谐、环境优美、生活幸福的新乳山以靓丽的姿态、崭新的面貌展现在世人面前。

各位代表，今后五年仍是机遇与挑战并存、困难与希望同在的五年。不管困难有多大，不论压力有多重，我们都将牢记政府的职责，以如履薄冰的危机感、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守土有责的使命感，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千方百计破解难题，不断开创乳山科学发展新局面。

三、今后五年政府工作重点安排

着眼于五年目标落实，市政府将以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生态化为引领，始终不渝地咬定发展，始终不渝地创新施政，始终不渝地艰苦创业，全力建设创新城市、健康城市、活力城市和人文城市，为区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一）突出产业带动、体系支撑，打造以实体经济为根基的创新城市。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激发创新活力和创造潜

能，推动产业链、创新链、政策链、资金链有机衔接，振兴实体经济，增强发展动能。创新产业发展模式，完善技改贴息、科技创新、资本融资普惠政策，出台装备制造、绿色食品、海洋生物、纺织服装、生态农业、现代服务业等差异化扶持措施，每个产业筛选确定 1—3 家龙头企业进行重点培育，推动同行业企业整合市场、营销、物流资源，开展资本、生产、技术合作，通过政策叠加、精准“输血”，打通产业关口，弥补企业短板，壮大集群规模，到 2021 年纳税过千万元工业企业突破 30 家，规模以上工业销售收入、利税翻一番。创新国资运营模式，发挥金投公司产业投资、串联和整合作用，与金融保险机构等合作组建产业投资基金，对引进的优质项目、挂牌或拟挂牌企业进行直投或跟投，对葡萄酒、茶叶、牡蛎等优势资源进行规模整合和资产证券化运作，为对接大企业强企和产业资本提供条件。发挥财政和金融杠杆“双轮驱动”作用，撬动更多民间资本投入实体经济，聚拢资源、做活产业。创新科技转化模式，深化与科研院校尤其是理工类院校的合作，共同组建产业研究院和技术转化中心，深化在科技攻关、成果转化、互派挂职等领域的合作，通过科技嫁接和成果转化引导传统企业转型，推动高新产业发展，五年内新增产学研合作项目 300 个、高新技术企业 30 家，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6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30%。创新平台支撑模式，大力发展专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业孵化

平台，探索打造纺织服装、功能硅胶等公共产业平台，扶持校企研发、工程研究和工业设计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向行业开放共享，争取新增研发机构 50 家以上，实现国家级创新平台“零”的突破，打造国际化的科技产业创新（转化）中心，承接欧美、日韩、以色列等成果转化。创新金融服务模式，大力引进证券、银行分支机构，争取开展科技担保试点，深化农村产权抵押、金融互助等产品创新，完善金融互助、转贷过桥等服务机制，降低科技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到 2021 年完成 2 家企业的主板上市，争取 20 家企业在各类层次资本市场挂牌。

（二）突出绿色发展、链条整合，打造以绿水青山为引领的健康城市。坚持以绿水青山建设引领生态保护，用绿色发展理念指导产业转型，构筑高端化、品质化、全产业链的健康支撑体系。一是发展安全高效农业。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和可追溯体系建设为抓手，强化结构调整的规划引领，促进特色农业的农企对接，加强种养环节的质量控制，放大品牌效应，促进农旅融合，着力解决好农业资源“碎片化”、农业生产低效化问题，到 2021 年主要特色产业都培育起行业知名的龙头企业，完成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15 万亩，新增“三品认证”、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 30 个以上。二是推动全域旅游升级。加强与国内知名企业财团的全方位合作，提升国有旅游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实施好大乳山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岬嵎山资源盘活以及多福山、马石山、胶东育儿所

等项目的策划提升，加强对传统村落、古村落、古建筑的保护开发，带动特色民宿、房车营地、休闲垂钓、小型游艇等外延项目发展，到 2021 年创建 4A 级以上景区 2 家，力争创建 5A 级景区 1 家，实现由旅游城市向城市旅游的升级。三是突破健康产业发展。加强与养生养老服务、医疗管理集团、健康保险公司等机构的合作，盘活滨海闲置房产，引入物联网技术，创新发展医疗保健、智慧养老、居家服务等健康服务业，打造国内一流的养生养老示范区，确保完成房地产去库存 250 万平方米以上，健康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提高 10 个百分点。四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完成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开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散煤、反光膜、“三废”综合治理，实施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抓好荒山绿化、山体修复、海岸带整治等生态工程，推动美丽城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深化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实施镇驻地规划改造、形象整治、规范管理以及供水、燃气等设施配套，加大农村改水、改厕、改污以及河道、村边、沟渠等整治力度，实现家园清洁、水源清洁、田园清洁，为打造健康城市提供生态支撑。

（三）突出市域一体、统筹布局，打造以板块开发为架构的活力城市。将新型城镇化作为拉动投资、激活消费、激发活力的重要引擎，加快“三区融合”，促进板块开发，争取到 2021 年户籍城镇化率达到 52% 以上。推动中心城区加快崛起，实施撤镇改街、撤村改居和行政区划调整，强化“片区统筹、联动开发”的城市经

营理念，抓好重点片区开发、棚户区改造工程，推进体育综合体、医疗综合体、文化综合体和腾甲庄历史街区等代表街区建设，增加写字楼、商业综合体等城市标志性建筑，让城市功能更完备；大力推进节水城市、海绵城市、智慧城市建设，推进道路林荫化、城市园林化、园区生态化，让城市环境更宜居；建立大城建管理体制，健全常态化管理机制，巩固全覆盖、无缝隙、网格化的城市管理格局，让城市管理更有序。促进开发区产城融合，做好汽车站周边、临港周边以及青威高速沿线等片区规划，实施旧村改造和合村并点，完善商住物流和商务办公，打造城市发展新片区；完善项目集中评审、分类落户、税收分成机制，推动项目集中向经济开发区临港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节能环保产业园和滨海新区新兴产业园、中韩食品与生物科技产业园落户，开展僵尸企业处置工作，解决好“工业围城、园区散布、重复配套”问题。加快滨海新区完善提升，明确区域功能定位，打造特色商业街区，推进潮汐湖周边片区开发，抓好星级酒店、特色餐饮、社区购物、集贸市场等经营业态引进，完善旅游接待、公共交通等基本服务，处置好供水、供电、供暖等历史问题，实现银滩外地居民常住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向新城区转型升级。实施特色小镇和产业融合区建设，按照“产业鲜明、功能聚合、市场主导”的原则，推进夏村“台依山谷”葡萄酒小镇、城区街道布衣服装小镇、海阳所牡蛎小镇、白沙滩姜品小镇、乳山口临港小镇等规划建设，

创建国家、省级特色小镇 5 个以上。围绕现代农业调整、传统村落保护、旅游资源开发，按照特色小镇理念，超前规划启动建设一批业态互融、链条互联的产业融合区，为镇域发展注入活力。同时，要举全力推进好乳山口大桥、文莱高速、莱西—海阳—荣成高铁乳山段以及乳山港对外开放等重大交通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区域通达条件，为乳山对接半岛城市群、加快市域一体化提供更加便捷的交通支撑。

（四）突出以人为本、民生至上，打造以共建共享为根本的人文城市。逐年加大民生事业投入，稳步提高群众幸福指数，让城市更富气息、更具内涵、更有温度。推动充分就业，完善就业对接、职业培训、员工培养、人才引进机制，优化岗位开发和人才供给，促进群众收入持续增加、贫富差距持续缩小，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年均递增 2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1.5% 以内，转移农村劳动力 1.2 万人。加大扶贫开发，统筹推进“三位一体”包扶工作，落实好省定贫困村新上扶贫产业项目，逐批次、有计划地向其他边缘贫困村、边缘贫困户延伸，确保有贫即扶、没有遗漏。完善社保体系，提高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保险覆盖范围，加大常规救助、临时救助和特别救助力度，社会保险费征缴总额年均递增 10%，符合条件的低收入群体全部纳入社会救助范围，让群众老有所保、困有所助。发展素质教育，调整优化教育布局，稳步推进校舍改造，提高学校规范化、教学现代化、课堂

智能化水平，解决中小学校“大班额”问题，实施农村学校“小班化”改革，加强公办幼儿园建设和幼儿教师配备，积极探索有乳山特色的素质教育，逐步推动“十二年免费教育”普及。强化健康保障，完成县级医疗机构布局调整，继续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加强镇村医疗机构建设，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动健身设施对外开放，打造城乡 10 分钟健身圈，全面落实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妇幼保健、社会养老等公共服务稳步提升，城乡居民主要健康指标不断改善，人口老龄化问题得到有效应对。实施文化惠民，弘扬新时代的“乳山精神”，推进移风易俗，凝聚价值认同，实施农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标准化提升，抓好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地方志事业等工作，扶持文艺社团发展，对非遗传承人和民间艺人进行补贴，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建成。创新社会管理，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推行城市网格管理，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完善重大事项、行政决策征询民意机制，最大限度维护群众利益，抓好食品安全、金融风险、安全生产、社会矛盾防范等工作，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优化政务服务，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精简审批事项，优化办事流程，推进治乱减负，构建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服务体系，大力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让群众安心生活，让企业安心发展。

四、做好今年各项工作，为新一届政府开好局、起好步

各位代表，宏伟蓝图、始于今朝，五年征程、重在起步。市政府将着眼五年工作，发扬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的实干作风，认真抓好全年各项工作，为五年目标圆满完成争取主动。按照市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战略构想，与“十三五”规划相衔接，今年主要预期指标安排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9%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1%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5%左右，实际利用内资增长 15%左右，实际到账外资增长 10%左右，外贸进出口总值保持稳定，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增长 8%以上，全面完成年度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重点实施好“五大工程”：

（一）实施动能转换工程，构建全新产业体系。紧盯产业结构突破不放松，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任务落实，激发产业创新活力。一是突出产业聚焦、精准用力。把精准扶贫理念植入产业发展，选择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纺织服装等优势产业，以及硅胶、牡蛎、苹果等优势产品，逐个设立产业发展办公室，负责产业发展分析、扶持政策研究、企业问题帮解和行业内部协作。由分管市领导牵头、各产业办负责，针对各产业发展阶段、薄弱环节和突破方向研究出台政策，解决好产业助推的“最后一公里”问题。二是突出产业转型、链条延伸。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对苹果、葡萄酒、茶叶等优势品牌的整合、宣传和保护，拓展农业展销、农超对接、电子商务销售渠道，探索会员制、配

送制、俱乐部制消费模式，完成产业结构调整 3 万亩。推进“两化融合”，提升企业工艺、装备、产品、管理和服务智能化水平，技改装备投入增长 30%以上；聘请专业机构对 5 家企业进行精准诊断，推进好华信食品与深圳华大基因等 12 个企业与外合作项目，引导企业开发生产专用食品和特定产品，国内市场比重提高 10%以上；鼓励传统制造企业转向“制造+服务”，对制造企业设立贸易机构、获得资质认证的给予适当支持，对新建改建生产车间并获得国外认证的给予政策倾斜，增加盈利空间，提高效益水平。发挥国有旅游公司作用，推动旅游要素串联、资源整合和景区升级，年内福如东海争创 4A 级景区；狠抓城市知名度和国际化形象塑造，探索举办富有特色和文化感染力的赛事节庆活动，形成提升城市软实力的“引爆点”；围绕新业态、新模式，引进电子商务、服务外包等各类轻资产企业，带动吸纳大学生就业 500 人以上。三是突出产业开放、招商带动。抢抓“一带一路”、中韩中澳自贸合作、中欧经济合作等政策叠加机遇，提高产业招商的专业化水平，加强与国内外优秀策划公司、招商代理、中介机构的合作，国内主攻福建的食品饮料、苏浙的纺织服装、京津冀的装备制造、周边地区的产业转移，国外主攻日韩、欧美和以色列的技术合作，对优质项目充分做好产业调研、论证分析，由市级领导出面对接、全程服务，年内引进过亿元产业项目 25 个以上、其中投资过 5 亿元项目 5 个以上。

（二）实施创新驱动工程，激活各类发展要素。重点抓好“四个创新”：1、金融创新。组建有机农业、海洋经济、高新技术、大健康、旅游等 5 大产业投资基金，完善上市企业后备库，运作华信食品主板上市及阿甘担保、韩威生物、帕斯矾新材料等新三板挂牌，实施 33 家企业的规范化改制，完成金投公司对金融仓储公司的增资扩股，年内确保青岛银行乳山支行落地，农商行达到二级行标准，让企业融资更便捷、更高效。2、融资创新。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导向，围绕“11+6+3+1”国家重大工程包，整合资源，精心选项，多跑快争，全年完成争资 7 亿元以上。用足用活国开行、农发行政策性资金，推进好棚户区改造、教育“大班额”、交通生命安保等工程项目建设，在平安乳山、港口运营、智慧城市建设等领域探讨 PPP 合作，整合国运公司优质资产，打造更趋灵活、更加规范、更富活力的融资平台。3、科技创新。深化与中国海洋大学等校地协同创新，组织开展集中性、专题性产学研对接活动 20 次以上，落地转化科技项目 3 个以上；扶持中科院聚矾研发中心、威海正洋海洋生物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落实财政补助、创新券补助等政策，争取年内新增研发机构 10 家、高新技术企业 3 家以上；加大招才引智力度，创新人才引进使用，促进人才回流聚集，帮助企业柔性引进专家 30 人、签约“千人计划”专家和海外人才 5 人以上。4、创业创新。与以色列蓝色经济中心合作组建国家级“中国·以色列科技创新中心”，引进转

化以色列蓝色经济、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等高科技项目；借助迪尚公司的研发能力优势、产品设计优势、市场渠道优势，逐步打造集设计研发、面料推广、创意孵化、线上线下平台联动的服装创意公共服务平台，助推服装和纺织染整产业整合升级；推进经济开发区光彩孵化器、山译大学生创业园等孵化器建设，支持众创空间争创省级众创空间，年内开展路演等活动 50 次以上，带动引进创新创业项目 100 个以上。

（三）实施城镇化提升工程，增强发展带动能力。强化城镇发展的龙头作用，统筹板块开发、多业融合、功能提升，释放引领发展的不竭动力，年内城镇化率提高 2.3 个百分点。一是提升城市首位度。树立“片区开发”的城市建设理念，由政府主导聘请专业机构做好深圳路以东、老热电厂—鲁菱果汁老厂区、双连老厂区等片区整体规划，强化空间定位和开发指导，统筹设施配套和公共服务，推进好黄埠崖、南江村等 13 个片区、2829 户棚改工程，用 2—3 年时间实现城市面貌大改观；推进城市绿化提升，实施青山路改造、商业街改造等道路建设工程，城南河上游补水、城区和滨海新区河道综合治理、雨污分流等城市水系工程，潮汐湖环湖路、银滩东部海岸带等 PPP 园林景观工程，智慧社区管理、健康产业信息管理智慧建设工程，抓好小型广场、社区入口、街头路口等增绿点翠和微景观提升，达到“水韵绕城、绿意映城”的效果；抓好城市“常态管理”，完善城市综合执法机制，

开展违法建设治理行动，继续抓好“五城联创”，确保年内国家卫生城市授牌、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和全国文明城市收官。二是提升城乡统筹度。按照“多规合一”要求，推进规划谋划衔接，结合永久性基本农田划定，统筹“十三五”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实施，科学修编城市总体规划，抓紧编制镇域发展规划、传统村落保护规划和美丽乡村建设规划，清晰界定城乡开发边界、空间功能定位、总体产业布局和生态环境红线，为未来发展留足空间；将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市政工程纳入全市“盘子”，确保城市规划区内工程设计、建设标准、质量管控完整统一、有效对接，解决好新老城区建设管理“两层皮”问题；坚持“雨污一体规划、燃气同步预留”，抓好徐家、崖子等 14 处镇驻地规划改造，论证下初村、南泓及乳山港周边棚改工程，开展商贸市场改造、门市房整治等活动，推动燃气管网向镇区延伸，抓好 170 个农村社区的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缩小市镇功能差距。三是提升生态满意度。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自然生态的关系，狠抓荒山绿化造林和矿山修复治理，强化海域使用管理和岸线生态修复，完成造林绿化 3 万亩、森林抚育 4.6 万亩，通过竞争方式出让海域使用权 30 万亩以上，打造绿色的环境屏障；正确处理经济活动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开展企业环保绿化提升工作，完成化工园区（集中区）规划建设，实施银滩一污、二污除臭改造和污泥、浒苔处置等工程，年内确保高污染燃料禁燃区面积达到城

市建成区面积的 80%，集中供热普及率达到 70%，走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之路；正确处理资源开发与保护利用的关系，加强建筑风格约束和古村落保护，抓好白沙滩村、玉皇山后村等美丽乡村建设，完成 4 个省、威海市级美丽乡村申报，打造 3 个美丽乡村连片示范区，推进 48 条穿村过镇小河道综合整治，实施 1.7 万户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守住自然生命线，遵从规律指导线，让群众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四）实施惠民利民工程，促进社会统筹和谐。实施好总投资 162.1 亿、年度投资 58.6 亿元的 9 大类、310 项便民利民工程，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完成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中心、西苑学校二期、教育信息化二期工程建设，在城区北部新建一所公办幼儿园，解决“大班额”问题，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抓好农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全面提升图书馆总分馆水平，深入开展送电影、送戏下乡活动，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实施院里水库调水、龙角山水库抬田、乳山河地下水库建设等工程，做好 456 个村的水源消毒改造和水质处理，让城乡居民吃上洁净安全的水；对 227 户农村危房进行改造，对 200 户城市低收入家庭租房户进行货币补贴，解决好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推进好 74.1 公里县乡道改造、6 座危桥拆除重建等工程，让居民出行更便利；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落实好 11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6 项优生服务和 12 项计生服务项

目，设立疾病救助基金，让群众病有所医；完善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推进食安、农安、公安“三安联动”，切实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开展好农村中低压、老旧小区和银滩部分小区的供电设施改造，让群众用上放心电；抓好 45 个省定贫困村的扶贫开发工作，落实对 1.25 万名农村低保、700 名城市低保、2950 名农村五保的兜底保障，加大对残疾人群、孤残儿童以及其他弱势群体的救助，让群众困有所助；建设 4 处综合性养老社区服务中心，改造搬迁 3 处农村敬老院，打造 1—2 处医养结合型的综合性养老机构，照顾好各个阶层、每名群众，真正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提高幸福指数。

（五）实施服务创优工程，打造务实效能政府。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和新期望，市政府将牢记宗旨、恪守职责，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一是提速提效优服务。实施以统一身份认证和电子证照库为基础的“一号”申请，开展以分类设置综合窗口和网上统一申报系统为平台的“一窗”受理，实现以网上政务大厅和政务服务平台为支撑的“一网”通办，简化优化办事流程。承接好上级下放和取消行政审批事项，落实事项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取消没有法律依据的材料和环节，提高审批效率、服务水平。二是治乱减负优服务。注重抓源头、抓重点、抓落实，清理涉企收费，规范执罚执收，让企业舒心生产、顺心经营、安心发展。全面落实“营改增”等结构性减税政策，全力帮助企业申报资金支持、争取国

家政策，以企业名义争取的资金一分不留、全部拨付企业。升级完善信用乳山平台，制定市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措施，加大信用缺失市场主体查处曝光力度，营造更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环境。加快推进港口开放，配套建设大宗物流园区，降低普通物流、冷链物流和仓储成本。三是亲商安商优服务。完善企业常态联系制度，利用部门微信公众号、企业家微信交流群等平台，及时推送政策，开展行业交流。每月安排固定时间、确定不同主题，举办企业发展沙龙等活动，组织同行业企业经营者与相关市领导、部门负责人和专家交朋友、议发展，引导积极向上的“圈子”文化，在全社会营造尊重企业家、关怀纳税人的氛围。四是依法行政优服务。强化法制意识，注重程序规范，健全问责机制，扩大信息公开，对产业政策赋予、国有资产处置、土地征收开发、救助制度落实等企业关注、群众关心的敏感事项，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决策程序，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坚决执行市委的决议决策部署，依法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虚心听取各界意见，加大执法监察、效能监察、廉政监察力度，努力打造敢于担当、勇于进取、精于服务的务实政府。

各位代表，积力所举无不胜，众智所为无不成。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市人民，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抢抓机遇，奋发有为，

不断开创各项事业新局面，为建设经济富强、社会和谐、绿水青山的幸福乳山而努力奋斗！

乳山市人民政府文件

乳政发〔2017〕1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经市政府研究，现将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安排如下：
官本杲同志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负责编制、监察、财政、

人事、审计等方面的工作，分管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监察局、财政局、审计局、金融工作办公室。

战国生同志协助官本杲同志处理市政府日常工作，负责市政府机关、发展改革、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园区经济、金融保险、统计、政府法制、应急管理、国有资产管理、重点工程、物价、税务、信息公开等方面的工作，分管政府办公室（包括法制办、调研室、大项目办、应急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统计局、物价局、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工贸资产经营公司、国鑫资产经营公司、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联系滨海新区管委会、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科学技术协会、工商业联合会、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威海银监分局乳山办事处、驻乳银行、保险等机构。

孔祥雷同志负责农业和农村、海洋经济、食品药品安全、市场监督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分管农业局、水利局、林业局、海洋与渔业局、畜牧兽医局、农业机械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粮食局、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检验检测中心、龙角山水库管理处，联系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气象局。

官洪霞同志负责文化、教育、卫生和计划生育、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文物保护、地方史志等方面的工作，分管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教育局、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体育局、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广播电视台，联系档案局、党史市志办公室、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新华书店、红十字会办公室、广电宽带网络有

限公司、驻乳高（技）校。

袁国选同志负责公安、司法、信访、国家安全、民族宗教、社会稳定、砂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工作，主持市公安局工作，分管司法局、民族宗教事务局、砂资源管理办公室，联系信访局、总工会、共青团乳山市委、妇女联合会、国家安全局。

许鹏同志负责国土资源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环境保护、人民防空、房地产管理、智慧城市建设、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供水供暖供气等方面的工作，分管国土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局（包括口岸办公室、港航管理局）、环境保护局、人民防空办公室、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热力集团、水务集团、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联系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公路局、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邮政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乳山管理部、威海乳山海事处、桃威铁路乳山站。

曹永刚同志负责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安全生产、商务、旅游、外事侨务、对台事务、对外联络、双拥共建等方面的工作，分管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商务局、旅游局、外事侨务办公室、对外联络办公室，联系大乳山风景区管委会、崂山国家森林公园管委会、威海马石山红色教育基地管理中心、市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残疾人联合会、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盐务局、烟草专卖局、中国石油股份有

限公司乳山支公司、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人民武装部、各驻乳部队。

于海同志主持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各位领导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的廉政建设、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稳定和招商引资等工作。

为保证市政府领导出差（出访）、休假期间分管工作正常运转，市政府领导成员之间实行“AB”角工作制度。官本杲同志外出期间，由战国生同志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并代为处理官本杲同志分管的工作。孔祥雷同志与许鹏同志、官洪霞同志与曹永刚同志互为“AB”角，原则上“AB”角双方不能同时外出，如果一方外出，则由另一方代为接替、处理对方分管及联系的有关工作。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7年2月8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8日印发

乳山市人民政府文件

乳政发〔2017〕2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乳山市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 控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乳山市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7年3月29日

乳山市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 防控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

一、背景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以下简称“慢性病”）主要包括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和口腔疾病，以及内分泌、肾脏、骨骼、神经等疾病。慢性病是严重威胁我国居民健康的一类疾病，已成为影响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

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与经济、社会、人口、行为、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随着我市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进程不断加快，居民生活方式、生态环境、食品安全状况等对健康的影响逐步显现，慢性病发病、患病和死亡人数不断增多，群众慢性病疾病负担日益沉重。我市从 2011 年成功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以下简称“慢病示范区”）以来，坚持突出基层基础、完善保障措施，不断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合作、全民参与的慢性病防控机制；以高血压综合防治为切入点，实现了对高血压等慢性病患者的科学指导、有效治疗、长期管理，取得了良好的成效；积极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活动，倡导居民合理膳食、戒烟限酒、适量运动、心理平衡，提高了居民的健康意识，有效控制了心血管疾病、糖尿病等主要慢性病的危害及其危险因素水平；完善疾病监测网络，全面开展人群慢性病发病及死亡水平监测，死因、肿瘤和心血管病监测数据质量不断提升，死因监测和肿瘤监测被

列为国家级监测点。

经过几年来示范区持续建设，我市慢病防治效果逐渐显现：人群高血压患病率从 2011 年的 39.99%降低到 38.30%；人群吸烟比例从 2011 年的 30.6%降低到 29.16%；人均每天食盐摄入量从 2011 年 10.72g 降低到 9.99g；植物油摄入量从 2011 年 48.2g 降低到 44.97g。通过慢病示范区建设有效提升了全民健康素质，降低了高危人群发病风险，慢病防控工作正逐步由疾病管理向健康管理转变。

二、目标与指标

深入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系改革精神，统筹各方资源，健全慢性病防控工作机制，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营造良好慢性病防控社会环境。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控制慢性病危险因素、建设健康支持环境为重点，规范开展慢病监测、干预和评估，拓展慢性病防控领域，丰富慢性病干预管理手段，促进全生命周期健康，为推进健康乳山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具体工作指标为：

1、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达到 60%以上，至 2020 年达到 65%，2025 年达到 70%以上。

2、健康行为形成率：2020 年 15 岁以上成人吸烟率较 2015 年降低 10%，下降到 25%以下，至 2025 年控制在 20%以内。2020 年食盐与食用油摄入量较 2015 年下降 10%，分别控制在 9 克、40 克以内，至 2025 年控制在 8.5 克、38.2 克以内；中、小学生

每天锻炼 1 小时的比例达到 100%；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 $\geq 40\%$ ，到 2020 年大于 42.5%，至 2025 年升至 45%以上。

3、慢性病管理率：逐步提高 35 岁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2020 年管理率分别达到 45%、40%及以上，之后逐年增高。

4、慢性病规范管理率：逐步提高 35 岁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2020 年规范管理率均达到 60%以上，2025 年达到 70%以上。

5、慢性病控制率：逐步提高 35 岁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2020 年控制率不低于 40%、35%，2025 年达到 42.5%、37.5%及以上。

6、健康素养水平：逐步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至 2020 年达到 22%，2025 年达到 25%以上。

7、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逐步降低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2020 年较 2015 年降低 12%，2025 年降低 20%及以上。

三、工作措施

制定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相关政策与制度，最大程度上将健康融入社会发展规划、融入一切可能政策、融入百姓生活。健全完善健康教育体系，广泛宣传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等健康科普知识，教育引导群众树立正确健康观。倡树“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促进群众自觉形成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构建自我为主、人际互助、社会支持、政府

指导的健康管理模式。多途径进行慢性病高危人群的筛查和发现，规范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管理，提高慢性病综合监测水平，降低慢性病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生存率，改善居民生命质量。

（一）健全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领导体系

成立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卫计、教育、财政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乳山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要负责工作规划与计划制定、组织实施、协调管理、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估，每年至少召开 1 次领导小组会议。领导小组各成员部门设工作联络员，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召开联络员会议。

（二）制定慢性病综合防控相关公共卫生政策，开展人群慢性病危险因素控制

1、强化政府主导，将慢病示范区建设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慢病示范区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经费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加强部门协作，将慢病示范区建设工作列入各相关部门年度岗位责任制目标考核管理，定期开展效果评价评估；动员全社会参与，有效引进社会资本参与慢病示范区建设，鼓励商业健康保险参与医疗救助，通过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方式，为慢性病患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务。

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同时为方便居民更便利的获取各种慢性病治疗药物，以便更有效的控制病情，

基层医疗单位可适当的配备使用一定数量或比例的非基本药物。

3、教育部门牵头，贯彻零级预防理念，落实阳光体育运动，合理设置健康教育课程；全面加强托幼机构及中小学健康知识和行为方式教育，包括营养均衡、口腔保健、健康体重、视力保护等内容，每学期以班级为单位，课程 ≥ 6 学时；继续开展健康学校创建工作。

4、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对食品生产加工流通企业、餐饮行业及从业人员定期进行减盐、减油等健康膳食知识与技能培训（每年至少1次）；鼓励和支持食品企业研发、生产和销售减盐、减糖等健康食品；继续开展健康食堂、餐厅/酒店创建。

5、商务部门负责引导商场/超市设立低盐食品专柜；开展健康超市创建工作。

6、将健身场所纳入城市建设规划，社区15分钟健身圈覆盖率 $> 90\%$ ，居民健身设施完好，提高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开展健康主题公园、步道、小屋、健康一条街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

7、工会、妇联、共青团、教育、体育、卫计等部门要紧密配合，实施青少年体育促进计划，组织开展群众体育健身活动，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机关、企事业单位建立职工工间操制度，组织符合单位特点的健身和竞赛活动。

8、开展烟草控制，降低人群吸烟率。全面禁止烟草广告，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设置禁止吸烟警语和标识；开展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计生机构、无烟学校创建

工作，覆盖率达 100%。

（三）推进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广泛开展全人群健康促进活动

1、建立媒体定期宣传制度，利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媒体广泛开展慢性病防治和健康教育；在社区建设健康教育宣传阵地，向居民普及慢性病防控知识与技能，同时加强公共卫生健康信息和公益广告宣传。

2、深入开展健康山东·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围绕控制烟草消费、推动合理膳食、促进健身活动三个重点，推进健康单位、社区、家庭创建，开展“减盐防控高血压”、“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创造可持续发展的支持性环境。

3、结合世界无烟日、肿瘤宣传周、全国高血压日、世界糖尿病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日、爱牙日、世界脑卒中日等重大宣传日，开展大型社会性宣传活动，扩大传播慢性病防治和健康素养知识和技能的范围，每年至少开展 4 次健康主题日大型宣传活动，每次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 300 人（含分会场）。

4、参照《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示范创建工作指导方案（试行）》标准，开展健康示范单位、社区、食堂和餐厅创建活动，健康社区覆盖率逐年增加 5%或达到 40%以上，健康单位、学校、食堂/酒店每年增加 2 个或每类达到 10 个以上。

（四）开展慢性病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加强重大慢性病的

早期发现和管理

通过多种途径发现慢性病高危个体，建立完善高危人群管理档案，实施健康管理和强化生活方式干预，提升高危人群对慢性病的认知水平，降低个体慢性病危险水平，防止和延缓慢性病的发生。

1、高危人群发现

（1）在全市所有医疗机构建立 35 岁以上病人首诊测血压制度，并将此项工作纳入对各级医疗卫生单位的日常考核，确保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率超过 90%，有条件的机构可同时开展体重和腰围测量。

（2）加强个人健康档案与健康体检信息的利用，积极发现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高危人群发现登记率 100%。同时鼓励各类单位定期为职工提供体检，及早发现慢性病高危人群和患者。

（3）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镇卫生院具备开展血糖血脂检测、口腔预防保健、简易肺功能测定和大便隐血检测能力，覆盖率应大于 70%。

（4）开展上消化道癌、宫颈癌等有成熟筛查技术的癌症早诊早治工作。加强健康体检规范化管理，健全学生健康体检制度，推广老年人健康体检，推动冠心病、癌症等慢性病的机会性筛查。将口腔健康检查纳入常规体检内容，逐步将肺功能检查和骨密度检测项目纳入 40 岁以上人群常规体检内容。

2、开展高危人群的干预和管理

（1）基层医疗机构对发现的慢性病高危个体，建立管理档案，并通过了解其生活行为状况包括吸烟、饮酒、膳食和身体活动等对其危险因素暴露水平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服务人群的个人意愿，选择适宜的干预手段对高危个体进行健康指导，每年至少完成2次随访。

（2）加强健康教育，提高高危人群对慢性病防治知识认知程度，增强自我保健意识，培养自测血压、血糖、体重和腰围等自我管理和定期监测技能。

（3）中西医并重，发挥中医药在慢性病预防、保健、诊疗、康复中的作用。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镇卫生院要有中医综合服务区，开展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的宣传及中医适宜技术推广。

（4）加强癌症、心血管疾病等重大慢性病的早期发现和管理，开展心脑血管疾病、重点癌症、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病等重大慢性病的筛查和早期诊断。

（5）开展个性化健康干预。依托医疗机构，开设戒烟咨询热线，提供戒烟门诊等服务，提高戒烟干预能力。促进体医融合，在有条件的机构开设运动指导门诊，提供运动健康服务。

（6）重视老年人常见慢性病、口腔疾病、心理健康的指导与干预。探索开展集慢性病预防、风险评估、跟踪随访、干预指导于一体的职工健康管理服务。

（五）规范慢性病患者管理

1、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要求，基层医疗机构要按照《中国高血压防治指南》、《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等规范文件，开展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筛查，建立管理档案，实现随访电子化。每年对患者开展4次随访，至少进行1次较全面的健康检查。

2、提高35岁以上人群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35岁以上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患者管理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提高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控制率，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

3、积极推进高血压、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肿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患者的分级诊疗，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合理就医秩序。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团队负责提供约定的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优先将慢性病患者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范围。

4、推行实施儿童窝沟封闭工作，社区协同开展健康口腔活动，实施儿童窝沟封闭的学校比例大于60%，12岁儿童患龋率应低于25%。

（六）完善慢性病综合监测，促进监测评价和研发创新

完善慢性病信息监测报告系统，加强信息分析与利用，掌握慢性病流行规律及特点，确定主要健康问题，为制定慢性病防治政策与策略提供循证依据。

1、开展死因监测、脑卒中、冠心病监测和恶性肿瘤监测

（1）死因监测：根据原省卫生厅、公安厅、民政厅《关于使用<居民死亡医学证明书>、<居民死亡推断书>及加强死因统计工作的通知》（鲁卫疾控发〔2010〕1号）的要求，继续开展全人群死亡登记工作，及时准确收集居民病伤死亡统计信息，评价人群健康水平和卫生状况。

（2）脑卒中、冠心病和肿瘤监测：各医疗机构要继续加强脑卒中、冠心病和肿瘤发病登记报告工作，定期分析疾病发病变化情况，完成脑卒中、冠心病和肿瘤发病登记报告，评估慢性病预防和控制的效果。

2、慢性病与营养监测：每5年组织基层医疗机构开展慢性病与营养监测，并完成调查报告，及时发现和评估重点慢性病状况和影响因素。

3、慢性病防控社会因素调查：每5年组织医疗机构开展一次慢性病防控社会因素调查，综合运用社会学、流行病学及管理学理论与方法开展社会因素调查，完成调查报告，用于指引评估示范区建设及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计划的制定。

4、建立区域慢性病监测数据互联互通机制：省、地市、县三级人口健康信息和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管理系统共享，实现重点慢性病监测数据互联互通，提高监测数据质量和监测报告的权威性。

（七）完善市域卫生信息化平台建设

继续完善市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将慢性病有关信息作为市

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抓好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电子信息化管理的基础上，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逐步实现跨部门跨单位间的信息共享，为慢性病预防控制工作提供信息支持和服务。

（八）加强慢性病防治队伍和能力建设

卫生行政部门设立慢性病管理职能科室，疾病预防控制和各医疗机构要固定专人负责慢性病防制工作，疾控机构设置独立的慢性病防制科室，从事慢性病防制专职人员占本机构专业人员总数的比例 $\geq 10\%$ 。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每年组织对辖区基层医疗机构的慢性病专业培训不少于2次，基层医疗机构每年接受上级培训不少于4次，基层医疗机构每年组织对村医或社区卫生服务站医护人员的培训不少于2次。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协调领导慢病示范区建设工作，各镇（办事处）、各有关部门也要成立相应机构，负责辖区或本部门综合防治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市发改部门负责将慢性病防治工作纳入全市社会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之中，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卫计部门负责制订慢病示范区建设年度工作计划和监督评价方法，组织开展综合防治工作，定期开展防治效果评估，及时向市政府和市慢病示范区领导小组汇报慢性病防治工作开展情况；财政部门负责安排必要的慢病示范区建设工作经费；广电、报社等新闻媒体负责慢性病防治

知识宣传；公安部门负责提供全市人口及死亡资料，做好居民死亡登记报告工作；教育部门负责制订学生慢性病防治教学计划，督导各类学校开展健康教育活动；住建、规划等部门负责社区公共卫生设施、公众健身休闲场所的规划、设计、施工和管理等；民政部门负责为慢性病致贫困家庭提供经济救助，并做好居民死亡登记报告工作；文化、体育部门负责组织文化娱乐和全民健身活动；科技部门负责慢性病防治适宜技术推广，科研指导、立项和引进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慢性病防治专业人才引进，制定城镇慢性病医疗保障政策，做好参保人员的医疗保障工作；盐务部门负责对碘盐市场的监督管理，积极引进低钠钾盐并加大推广使用力度；其他相关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责，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综合防治工作合力。

（二）政策保障。将慢性病防控工作列入全市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制定出台慢性病预防控制规划，慢性病防控融入各部门政策规章制度，各相关部门要出台必要的与慢性病防控及病人治疗相关的公共卫生政策，支持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基本内容包括烟草控制、降低有害饮酒、减盐、控油、控制体重、全民健身等慢性病危险因素干预、疾病管理相关的政策规章制度。

（三）技术保障。卫计部门负责成立技术指导专家组，组织制定慢性病监测、管理、干预技术方案和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标准，并对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情况进行技术指导、督导、检查、考核。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治专业队伍建设，通过逐级培训等方式，提高

专业人员管理、监测、干预等技能。

（四）经费保障。建立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形成政府主导、积极争取社会力量支持的多种形式经费投入渠道。将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部门年度预算，各相关部门也要根据部门工作职责在部门预算中安排相应经费，以保障各项工作计划的顺利实施。

五、督导与评估

各有关部门要依据《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指标体系与分工》（见附件2），对照各自职责制定工作规划，建立监督评价机制，按时完成各项工作指标。为保证示范区建设工作进度和质量，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相关成员单位定期对慢性病综合防控建设的管理体系、政策制定、经费保障、队伍建设、组织实施等建设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and 自我评估，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对工作开展不力、任务落实不到位的部门和单位将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 1.乳山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指标体系与分工（试行）

附件 1

乳山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陈凤梅（市直机关工委书记）
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于留泮（市总工会主席）
赵红日（市妇女联合会主席）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播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林 兵（市规划局局长）
杨晓辉（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李 全（市盐务局局长）
姜朝晖（市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宫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 (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 (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 (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 (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姜云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指标体系与分工（试行）

指标分类	指标内容	指标要求	赋分标准	权重 分值	评价办法	责任部门
一、政策完善 (45分)	(一)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建立多部门协作联动机制。 (25分)	1.辖区政府成立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明确部门职责,建立完善的信息反馈沟通制度。	(1)成立辖区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明确各部门职责,4分。 (2)设立示范区建设工作办公室,2分。 (3)每年召开1次及以上领导小组工作会议,2分。 (4)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召开联络员会议,2分。	10	查阅资料,现场询问。	政府办 卫计局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辖区政府将慢性病防控工作纳入当地政府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1)慢性病防控工作纳入政府社会经济发展规划,3分。 (2)政府制定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2分。	5	查阅资料。	政府办 发改局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3.慢性病防控融入各部门政策规章制度,有烟草控制、降低有害饮酒、减盐、控油、控制体重、全民健身等慢性病危险因素干预、疾病管理相关的政策规章制度。	抽查5个部门制定落实相关健康政策情况。 (1)凡制定并落实,每个部门得1分,满分5分。 (2)制定但没有落实,每个部门得0.5分。	5	随机抽查5个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的政策相关内容的体现和落实情况;抽查2个部门员工,简单询问对本部门该政策的知晓与落实情况。	政府办 卫计局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4.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工作督导制度,开展示范区建设的多部门联合督导。	(1)每年组织2次由5个及以上部门参与的联合督导,每次得1分;低于5个部门参与得0.5分。 (2)联合督导内容主要包括部门合作建立的信息沟通共享、激励问责、质量控制等3个基本运行机制情况,每个机制分值为1分。	5	查阅资料。 随机抽取1-2个参与合作部门的职能科室负责人,询问3项基本机制的落实情况。	卫计局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保障慢性病防控经费。 (10分)	1.慢性病防控工作经费纳入政府年度预算、决算管理。	(1) 慢性病防控工作经费纳入政府预算、决算管理, 各1分。 (2) 经费预算执行率100%, 1分。	3	查阅资料。	财政局 卫计局
		2.辖区政府按规划、计划提供示范区建设专项工作经费, 专款专用。	(1) 辖区提供示范区建设专项工作经费, 3分。 (2) 慢性病防控经费专项管理, 确保专款专用, 2分。	5	查阅资料。	财政局 卫计局
		3.保障疾控机构的慢性病防控工作经费。	慢性病防控工作经费占疾控机构业务总经费的比例>10%, 2分; 10%, 1分; 10%以下不得分。	2	查阅资料。	财政局 卫计局
	(三)建立有效的绩效管理 及评价机制。 (10分)	1.辖区政府将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相关工作纳入各相关部门年度目标管理。	(1) 辖区政府将示范区建设工作纳入各相关部门年度目标管理, 纳入绩效考核目标工作, 2分。 (2) 抽查5个部门执行情况, 发现2个及以上部门没纳入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者不得分。	2	查阅相关部门的年度计划和年终评价的相关资料。	政府办 考核办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辖区政府将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相关工作纳入各部门绩效考核, 落实问责制。	抽取4个相关部门职能科室, 询问相关职责知晓与执行情况。部门履职合格的覆盖率达100%, 8分。	8	查阅资料, 现场询问。	政府办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环境支持 (50分)	(一)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 构建全方位健康支持性环境。 (20分)	1.开展健康家庭、社区、单位、学校、食堂、餐厅/酒店建设, 数量逐年增加。	(1) 开展健康家庭活动的健康社区占辖区社区总数的30%以上, 2分; 20-30%, 1分; 20%以下不得分。 (2) 健康单位、学校、餐饮(食堂、餐厅/酒店) 每类不少于5个, 每类2分; 每少1个扣0.5分。 (3) 现场评估发现每类中有1个不达标, 该类不得分。	8	查看健康支持性环境的名单, 现场随机抽查每类1个。	市直机关工委 教育局 食药监局 各镇(街道办事处)

			(4) 复审：健康社区覆盖率逐年增加 5%或达到 40%以上，2 分。健康单位、学校、食堂/酒店每年增加 2 个或每类达到 10 个以上，每类 2 分，每年增加未达到要求者该类不得分。			
		2.开展健康主题公园、步道、小屋、健康一条街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数量逐年增加。	(1) 健康主题公园、步道、小屋、一条街等，每建设 1 类，1 分，满分 4 分。 (2) 现场评估发现 1 个不达标，该类不得分。 (3) 复审：健康步道、小屋等数量逐年有增加或每类建设数量达到 3 个，每类 2 分，满分 4 分，未达到要求者该类不得分。	4	查看健康支持性环境的名单，现场随机抽查每类 1 个。	住建局 行政执法局 规划局 城投集团 卫计局
		3.开展“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专项行动。	(1) 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的“三减三健”专项行动、每开展一项得 1 分，满分 6 分。 (2) 食盐与食用油的摄入量低于本省平均水平 3%以上，各 1 分。 (3) 复审：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的“三减三健”专项行动、每开展一项得 1 分，满分 6 分。食盐与食用油的摄入量 5 年下降 10%或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3%以上，各 1 分，未达到要求者不得分。	8	查阅社会因素调查报告和相关资料。	卫计局 食药监局 商务局 盐务局 体育局 教育局
	(二)为群众提供方便、可及的自助式健康检测服务。(10 分)	1.社区设立自助式健康检测点，检测内容包括身高、体重、腰围、血压等。	(1) 设立自助式健康检测点的社区覆盖率不低于 30%，5 分；覆盖率 20-30%，3 分；20%以下不得分。 (2) 复审：自助式健康监测点逐年增加 5%或达到 40%，5 分，未达到要求者不得分。	5	查看自助式健康检测点名单，现场随机抽查健康社区、单位各 1 家。	卫计局 各镇（街道办事处）

		2.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自助式健康检测点，并提供个性化健康指导。	(1) 设置健康检测点的机构覆盖率>80%，2分；70-80%，1分；70%以下不得分。 (2) 提供个性化健康指导的机构比例>50%，3分；40-50%，2分；30-40%，1分；30%以下不得分。	5	现场查看医疗机构免费健康检测点的设置及健康指导的记录。	卫计局
	(三)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普及公共体育设施，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 (10分)	1.社区建设15分钟健身圈，居民健身设施完好，提高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 社区15分钟健身圈的覆盖率>90%，1分；70-90%，0.5分；70%以下不得分。 (2) 设备完好100%，0.5分；其余0分。 (3)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2平米，0.5分。	2	查阅资料，现场随机抽查居委会或村委会。	体育局 规划局 住建局 城投集团 各镇（街道办事处）
		2.公共体育场地、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学校的体育场地免费或低收费向社区居民开放。	(1) 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比例100%，1分；其余0分。 (2) 有条件的单位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比例≥30%，1分；30%以下不得分。	2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走访辖区居民了解开放情况。	体育局 教育局
		3.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工间健身活动，组织符合单位特点的健身和竞赛活动。	(1) 开展工间健身活动单位覆盖率≥80%，1分；80%以下不得分。 (2) 每年机关、企事业单位组织开展至少1次健身竞赛活动，1分；未开展不得分。	2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机关工委 总工会
		4.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	中、小学生每天锻炼1小时的比例达到100%，2分；80-100%，1分；80%以下不得分。	2	查阅资料。	教育局
		5.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40%，2分；35-40%，1分；35%以下不得分。	2	查阅体育部门相关资料。	体育局

	(四)开展烟草控制,降低人群吸烟率。 (10分)	1.辖区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设置禁止吸烟警语和标识。	辖区 100%的室内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设置禁止吸烟警语和标识, 3 分; 95%-100%,1 分; 95%以下不得分。	3	现场随机抽查。	卫计局、 领导小组有关成员 部门
		2.禁止烟草广告。	(1)辖区有禁止烟草广告的政策文件,0.5 分。 (2)辖区未发现烟草广告, 0.5 分。	1	查阅资料, 现场评估。	市场监管局
		3.建设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计生机构、无烟学校。	(1)覆盖率均达 100%, 2 分; 低于 100%不得分。 (2)抽查发现 1 个单位不合格, 不得分。	2	现场随机抽查。	市直机关工委 卫计局 教育局 各镇(街道办事处)
		4.辖区各级医疗机构开展简短戒烟服务培训, 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提供简短戒烟服务。	(1)开展简短戒烟服务培训的医疗机构覆盖率≥80%, 1 分; 80%以下不得分。 (2)提供简短戒烟服务的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1 分; 100%以下不得分。 医疗机构包括辖区所在一、二、三级医疗机构和妇幼保健院。	2	查阅资料, 现场抽查医疗机构提供简短戒烟服务的情况。	卫计局
		5.降低辖区 15 岁以上成年人吸烟率。	(1)15 岁以上成人吸烟率低于 25%, 2 分。 (2)复审: 15 岁以上成人吸烟率逐年下降, 5 年降低 10%; 5 年降低未达到 10%不得分。	2	查阅中国慢性病与营养监测、社会因素调查报告。	卫计局
三、体系整合 (30分)	(一)建立防治结合、分工协作、优势互补、上下联动的慢性病综合防治体系。 (15分)	1.建立完善慢性病防控服务体系和分工明确、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	(1)辖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制订实施慢性病防控服务体系建设的方案, 4 分。 (2)明确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职责, 4 分。	8	查阅资料。	卫计局
		2.建立完善信息共享、互联互通等工作机制, 推进慢性病防、治、管的整合。	(1)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负责督导慢性病防控服务体系的有效运行, 2 分。 (2)建立完善慢性病防控服务体系的运行、质控、绩效评价机制, 3 分。 (3)疾控、医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的技术指导和对口支援, 建立有效的合作关系, 2 分。	7	查看相关的制度及信息平台, 查看防、治、管的情况, 查阅相关的文件以及考核兑现情况。	卫计局

	(二)加强慢性病防控队伍建设。(15分)	1.辖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按职能有独立的慢性病防控科室,配备专职人员。	(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有独立的慢性病防控科室,2分。 (2)专职人员占本机构专业人员总数的比例$\geq 10\%$,2分;5-10%,1分;低于5%不得分。 (3)每年接受上级专业培训不少于2次,1分。	5	查阅资料。	编委办 卫计局
		2.二级以上医院配备公共卫生专业人员,履行相应的公共卫生职责。	(1)二级以上医院有承担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部门,2分。 (2)二级以上医院有专职的公共卫生人员承担慢性病防控工作,2分。 (3)二级以上医院每年组织对辖区基层医疗机构的慢病专业培训不少于2次,1分。	5	查阅资料。	卫计局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承担所在区域慢性病防控工作。	(1)基层医疗机构设有单独的科室负责慢性病防控工作,1分。 (2)基层医疗机构有专职的公共卫生人员承担慢性病防控工作,2分。 (3)基层医疗机构每年接受上级培训不少于4次,1分。 (4)基层医疗机构每年组织对村医或社区卫生服务站医护人员的培训不少于2次,1分。	5	查阅资料。	卫计局

四、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28分)	(一)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开展慢性病防治全民健康教育。(10分)	1.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定期传播慢性病防治和健康素养知识和技能。	利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媒体广泛开展慢性病防治和健康教育，每月不少于2次，2分。	2	查阅资料。	广播电视台 报社 卫计局
		2.开展社会性大型健康日活动，扩大传播慢性病防治和慢病健康素养知识和技能的范围。	辖区每年至少开展4次健康主题日大型宣传活动，应包括肿瘤宣传周、全国高血压日、世界糖尿病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日、爱牙日、世界脑卒中日等，2分。 大型活动是指参与人数超过300人(含分会场)。	2	查阅资料。	卫计局
		3.各社区设有健康教育宣传阵地，向居民普及慢性病防控的知识和技能。	(1) 健康教育活动室在当地社区的覆盖率达100%，1分。 (2) 健康宣传栏社区覆盖率≥90%，内容至少2个月更新1次，1分。 (3) 社区健康讲座每年≥4次，每次不少于50人，1分。	3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查阅活动室、健康讲座与社区宣传栏的计划或分布表；抽取2个点现场观察实际执行情况。	各镇（街道办事处） 卫计局
		4.开展幼儿园、中小学校健康行为方式教育。	(1) 幼儿园、中小学校开设健康教育课覆盖率达100%，1分。 (2) 健康教育课包括营养均衡、口腔保健、健康体重、视力保护等内容，每学期以班级为单位，课程≥6学时，2分；低于6学时不得分。	3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查阅教育计划；查阅课程表、教材与教参，抽取1个点现场观察实际执行情况。	教育局
	(二)提高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0分)	1.提高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	居民重点慢性病核心知识知晓率≥60%，6分；50-60%，4分；低于50%不得分。	6	查阅社会因素调查报告。	卫计局 统计局
		2.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0%，4分；10-20%，3分；10%以下不得分。	4	查阅资料。	卫计局 统计局

	(三)发挥社会团体和群众组织在慢性病防控中的积极作用。(8分)	1.辖区开展群众性健身运动。	(1) 有 5 个及以上的群众健身团体, 1 分。 (2) 配有健康指导员和志愿者, 1 分。	2	查阅资料。	体育局
		2.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多部门组织的集体性健身活动。	定期开展政府支持、企事业单位承担参与并积极支持的健身活动, 每年≥1 次, 2 分; 未开展不得分。	2	查阅资料。	体育局
		3.鼓励社区慢性病患者积极参与社区自我健康管理活动。	有自我健康管理小组的社区覆盖率达到 50%, 4 分; 40-50%, 2 分; 40%以下不得分。	4	查阅资料。	卫计局
五、慢性病全程管理(87分)	(一)规范健康体检,开展高危人群筛查与干预,加强癌症、心脑血管疾病等重大慢性病的早期发现与管理。(20分)	1.开展学生、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和职工定期健康体检和健康指导。	(1) 学生健康体检率≥90%, 2 分; 80-90%, 1 分; 80%以下不得分。 (2)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率≥90%, 2 分; 80-90%, 1 分; 80%以下不得分。 (3) 每 2 年 1 次体检并开展健康指导的机关事业单位和员工数超过 50 人的企业的覆盖率≥50%, 3 分; 40-50%, 2 分; 40%以下不得分。	7	查阅教育部门统计数据 and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统计数据等。	总工会 教育局 卫计局
		2.应用推广成熟的适宜技术, 早期发现诊治患者, 及时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1) 医疗机构首诊测血压率≥90%, 2 分; 低于 90%不得分。 (2) 开展心脑血管疾病、重点癌症、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病等重大慢性病的筛查和早期诊断, 每 1 项 1 分, 满分 4 分。 (3) 具备血糖、血脂、简易肺功能测定和大便隐血检测等 4 种技术并提供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的覆盖率≥50%, 3 分; 40-50%, 1 分; 低于 40%不得分。 (4) 提高加强个人健康档案与健康体检信息的利用, 发现高危人群登记率 100%, 2 分; 高危人群纳入健康管理率≥30%, 2 分。	13	查阅资料, 现场评估, 抽样调查医疗机构资料、信息系统。	卫计局

	(二)建立分级诊疗制度,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高血压、糖尿病等重点慢性病规范化管理。(25分)	1.开展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慢性病分级诊疗服务。	(1) 建立分级诊疗制度, 2分。 (2) 落实并开展高血压与糖尿病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服务, 3分。 (3) 依托信息平台实现分级诊疗, 2分。	7	查阅资料。	卫计局
		2.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签约团队负责提供约定的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本省平均水平30%, 6分; 25-30%, 3分; 15-25%, 1分; 低于15%不得分。	6	查阅省级统计数据。	卫计局
		3.提高18岁以上人群高血压、糖尿病知晓率。	(1) 18岁以上高血压知晓率≥60%, 2分; 40-60%, 1分; 低于40%不得分。 (2) 18岁以上糖尿病知晓率≥50%, 2分; 30-50%, 1分; 低于30%不得分。	4	查阅监测报告数据。	卫计局
		4.提高35岁以上人群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1) 35岁以上高血压患者管理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 2分; 高于3-5%, 1分; 低于3%不得分。 (2) 35岁以上糖尿病患者管理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 2分; 高于3-5%, 1分; 低于3%不得分。	4	查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数据。	卫计局
		5.提高管理人群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控制率。	(1)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 2分; 高于3-5%, 1分; 低于3%不得分。 (2) 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5%, 2分; 高于3-5%, 1分; 低于3%不得分。	4	查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数据。	卫计局
	(三)在重点人群中开展口腔疾病防治。(6分)	1.实施儿童窝沟封闭, 社区协同开展健康口腔活动。	(1) 辖区内实施儿童窝沟封闭学校比例≥60%, 2分; 50-60%, 1分; 低于50%不得分。 (2) 社区协同开展健康口腔活动, 1分。	3	查阅资料。	卫计局 教育局 各镇(街道办事处)
		2.控制12岁儿童患龋率。	辖区12岁儿童患龋率低于25%, 3分; 不达标不得分。	3	查阅资料。	卫计局 教育局 各镇(街道办事处)

	(四)完善区域信息平台,实现医疗卫生机构间互联互通、信息共享。(15分)	1.建立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实现公共卫生服务、诊疗信息互联互通。	(1)建立区域卫生信息平台,4分。 (2)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二级及以上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之间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3分。 (3)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3分。	10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2.应用互联网+、健康大数据提供便捷、高效的健康管理服务。	应用互联网+、健康大数据为签约服务的患者提供健康管理和诊疗服务,5分。	5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五)中西医并重,发挥中医药在慢性病预防、保健、诊疗、康复中的作用。(7分)	1.辖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有中医综合服务区。	设有中医综合服务区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比例达100%,3分。	3	查阅资料。	卫计局
		2.开展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的宣传及中医适宜技术推广。	(1)宣传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2分。 (2)推广中医适宜技术,2分。	4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六)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重大疾病保障的衔接。(7分)	1.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重大疾病保障。	(1)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重大疾病保障等相关政策,2分。 (2)提高签约患者的医疗保障水平和残疾人、流动人口、低收入等人群医疗救助水平的具体措施,2分。	4	查阅资料。	人社局 民政局
		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根据省级医保药品报销目录,配备使用一定数量或比例的药品。	(1)按基本药物目录配置,1分。 (2)按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和要求配备使用医保报销药物,非基本药物占基层用药的30%及以上,2分;低于30%不得分。	3	查阅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慢性病防控工作,促进医养结合。 (7分)	1.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社会力量参与,为慢性病患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务。	(1)有效引进社会资本参与慢性病防控,1分。 (2)商业健康保险参与医疗救助,1分。 (3)通过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方式,为慢性病患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务,2分。	4	查阅资料。	卫计局 各保险公司
		2.促进慢性病全程防治管理服务与居家养老、社区养老和机构养老服务融合。	(1)医疗机构向居家养老、社区养老与机构养老的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的健康养老服务覆盖比例≥80%,2分;60-70%,1分;低于60%不得分。 (2)具有医养结合机构的街道/乡镇覆盖率≥10%,1分。	3	查阅资料。	卫计局 民政局 老龄办 各镇(街道办事处)
六、监测评估 (30分)	(一)开展过程质量控制和重点慢性病监测工作。 (15分)	1.规范开展覆盖辖区慢性病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掌握辖区重点慢性病状况、影响因素和疾病负担。	全人群的死因监测、慢病与营养监测、心脑血管疾病、肿瘤、慢阻肺等重大慢性病登记报告达到基本技术指标,完成报告。 (1)死因监测,2分; (2)每5年1次慢病与营养监测,2分; (3)心脑血管疾病报告,2分; (4)肿瘤随访登记,2分; (5)慢阻肺监测,2分。	10	查阅资料。	卫计局
		2.慢性病监测数据互联互通。	利用省、地市、县三级人口健康信息和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管理系统,实现重点慢性病监测数据互联互通,5分。	5	现场评估。	卫计局
	(二)开展慢性病防控社会因素调查,定期发布调查结果。 (15分)	1.辖区每5年开展一次慢性病防控社会因素调查。	(1)综合运用社会学、流行病学及管理学理论与方法开展社会因素调查,完成调查报告,3分。 (2)报告信息来源权威、准确、多元、综合,报告结构完整,有背景、方法、现状与主要问题、资源分析、预期目标、主要对策与具体措	9	查阅资料。	政府办 卫计局

			施等内容，2分。 （3）报告调查结果清晰、调查依据正确、对策合乎逻辑、目标设定科学、措施设计得当，2分。 （4）报告结果用于指引、评估示范区建设及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计划的制定，2分。			
		2.辖区政府发布人群慢性病防控有关健康信息。	（1）辖区政府每5年发布含慢性病防控内容的综合健康报告，3分。 （2）综合健康报告主要结果用于政府工作报告，3分。	6	查阅资料。	政府办 卫计局
七、创新引领 (30分)	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有特色、可复制、可推广。 (30分)	1.倡导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与当地社会、文化等建设和公共服务、公共产品供给相结合。	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与辖区社区文化建设、健康城市建设、文明创建、公共服务与公共产品等相关项目有机衔接整合，以达到1+1>2的实际效果。建立协同工作机制并有效衔接达3项，10分；1-2项，5分。	10	查阅项目计划书与总结报告等资料，现场评估。	政府办 卫计局
		2.总结有创新、特色案例。	创新特色案例达2个，案例撰写符合要求，15分；1个，10分。	15	查阅案例文件，查阅该案例的相关原始素材等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3.示范区成功经验在全省被推广应用。	示范区成功经验被推广2项，5分；1项，3分。	5	查阅每项被推广应查看成功经验描述件、省级要求的推广文件、推广后的反响等资料，现场评估。	卫计局
合计				300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29 日印发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乳政办发〔2017〕1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调整后的乳山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 委员会等工作机构成员名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市政府决定对乳山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等工作机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

一、乳山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

主 任：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主任：李国徽（市委副书记）

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纪华艳（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刘建忠（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市委办公室主任）
于 海（市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公室主任）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成 员：李学兵（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

邢 飞（市人民武装部副部长）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孙旭升（市司法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官在敏（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孙洪竹（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林 洋（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福潭（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兰 东（市国鑫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毕建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孙国乐（市工贸资产经营公司经理）
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陈振华（市邮政公司经理）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陈 波（市烟草专卖局局长）
杨 涛（威海银监分局乳山办事处主任）

李 哲（市武警中队中队长）

任传倜（威海乳山海事处处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陶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乳山市参与中韩经济合作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丁甫春（市委常委）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刘 利（市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单志强（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马洪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

姜春龙（城区街道党工委书记）

宋 磊（徐家镇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刘志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乳山市产业基金推进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兰 东（市国鑫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冯 罡（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筹建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冯罡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产业基金分为七个重点板块。其中，中以科技产业发展基金、核电装备产业发展基金由战国生同志牵头调度，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展和改革局分别具体负责。现代农业发展基金由孔祥雷同志牵头调度，农业局、海洋与渔业局等部门具体负责，包括海洋牧场、茶叶、苹果、蓝莓等产业。医药产业发展基金由官洪霞同志牵头调度，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具体负责。乳山港发展基金、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基金由许鹏同志牵头调度，交通运输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环境保护局等部门具体负责。旅游产业发展基金由曹永刚同志牵头调度，旅游局等部门具体负责。

四、乳山市墓地建设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于 海（市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公室主任）

刘建华（市委办公室副主任、农工部部长、扶贫办主任）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谭先志（市物价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马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乳山市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于 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主任）

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高书鹏（市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刘 利（市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

宋 日（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秦宪臻（市粮食局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宋舰艇（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地震局局长）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姜福潭（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王 倩（市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黄嘉辉（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张 阔（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辛衍春（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樊伟东（石油公司经理）
于 洁（人保财险乳山支公司经理）
于洪兵（人寿保险乳山支公司经理）
孙晨阳（太平洋财险乳山支公司经理）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任传倜（威海乳山海事处处长）
宋协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燃热处主任）
汤天泽（威海市地方铁路管理局乳山火车站站长）

卢朝阳（71670 部队参谋长）

李 哲（武警中队队长）

杜 尘（市公安消防大队教导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学技术局，王世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六、乳山市 PPP 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于 海（市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公室主任）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郑连臣（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兰 东（市国鑫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肖凌峰（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
冯 罡（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筹建负责人）
姜朝晖（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董事长）
周范鹏（市热力集团董事长）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胡京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七、乳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成 员：李学兵（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
宋国华（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万 宏（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唐克波（市委群众工作部常务副部长）
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马明强（市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
王 军（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宋 日（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谭先志（市物价局局长）
秦宪臻（市粮食局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孙旭升（市司法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官在敏（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孙洪竹（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姜言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肖凌峰（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
毕建立（市国家税务局局长）
龙 建（市地方税务局局长）
李 全（市盐务局局长）
高 伟（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行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和改革局、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耿仁书、高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八、乳山市企业发行债券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成 员：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孙明义（市审计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宋吉宝（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正科级侦察员）
郑连臣（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兰 东（市国鑫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毕建立（市国家税务局局长）
龙 建（市地方税务局局长）
高 伟（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行长）
杨 涛（威海银监分局乳山办事处主任）
冯 罡（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筹建负责人）
姜朝晖（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董事长）
周范鹏（市热力集团董事长）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马江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刘培根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九、乳山市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成 员：刘建华（市委办公室副主任、农工部部长、扶贫办主任）

于 海（市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公室主任）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官在敏（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宋吉宝（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正科级侦察员）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毕建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高 伟（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行长）

杨 涛（威海银监分局乳山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姜永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乳山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于留泮（市总工会主席）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谭先志（市物价局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王 辉（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总量办主任）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毕建立（市国家税务局局长）

龙 建（市地方税务局局长）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宋福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许成安、王辉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十一、乳山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成 员：李 栋（市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耿 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孙常学（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谭先志（市物价局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孙旭升（市司法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官在敏（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孙明义（市审计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宋吉宝（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正科级侦察员）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兰 东（市国鑫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毕建立（市国家税务局局长）
龙 建（市地方税务局局长）
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高 伟（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行长）
姚 飞（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马洪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地方税务局，龙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二、乳山市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总 指 挥：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总指挥：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傅登峰（市人民武装部部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成 员：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秦宪臻（市粮食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马长江（市龙角山水库管理处主任）

毕建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陈振华（市邮政公司总经理）

黄嘉辉（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张 阔（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辛衍春（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市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局，隋岩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三、乳山市加强海上涉外渔业综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于 海（市政府办公室主任、法制办公室主任）

鞠红艳（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于 刚（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郑 晓（市维稳办主任、市委保密办主任）

刘 利（市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

原永忠（市人民法院院长）

连业文（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任传倜（威海乳山海事处处长）
辛 丽（乳山口镇党委书记）
徐忠波（海阳所镇党委书记）
孙志浩（白沙滩镇党委书记）
宋 磊（徐家镇党委书记）
鞠鹏飞（南黄镇党委书记）
段英鹏（乳山寨镇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海洋与渔业局，马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四、乳山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委员会

主 任：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主任：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委 员：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于留泮（市总工会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赵红日（市妇女联合会主席）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孙旭升（市司法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官在敏（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王 炜（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大队大队长）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公安交警大队，王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五、乳山市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李宏飞（市统计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姜朝晖（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周范鹏（市热力集团董事长）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姚 飞（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姜春龙（城区街道党工委书记）

王永照（夏村镇党委书记）

辛 丽（乳山口镇党委书记）

徐忠波（海阳所镇党委书记）

孙志浩（白沙滩镇党委书记）

于荣恺（大孤山镇党委书记）

宋 磊（徐家镇党委书记）

鞠鹏飞（南黄镇党委书记）

赵 磊（冯家镇党委书记）

张伟峰（下初镇党委书记）

宋海波（午极镇党委书记）

董 辉（崖子镇党委书记）

姜中华（诸往镇党委书记）

田玉刚（育黎镇党委书记）

段英鹏（乳山寨镇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环境保护局，李树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六、乳山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主 任：宫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主任：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姚 飞（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马洪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
姜春龙（城区街道党工委书记）
王永照（夏村镇党委书记）
徐忠波（海阳所镇党委书记）
于荣恺（大孤山镇党委书记）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在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七、乳山市口岸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傅登峰（市人民武装部部长）

成 员：冷书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马端波（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口岸办主任）

刘 勇（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

龙 凯（乳山港港务有限公司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马端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八、乳山市违法违规用地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姜泽景（市信访局副局长，主持工作）

原永忠（市人民法院院长）

连业文（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孙明义（市审计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陈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十九、乳山市旅游发展工作委员会

主 任：宫本杲（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主任：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委 员：李 超（市报社总编辑）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谭先志（市物价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孙洪竹（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宋 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姚 飞（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马洪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
姜春龙（城区街道党工委书记）
王永照（夏村镇党委书记）
辛 丽（乳山口镇党委书记）
徐忠波（海阳所镇党委书记）
孙志浩（白沙滩镇党委书记）
于荣恺（大孤山镇党委书记）
宋 磊（徐家镇党委书记）
鞠鹏飞（南黄镇党委书记）
赵 磊（冯家镇党委书记）
张伟峰（下初镇党委书记）
宋海波（午极镇党委书记）
董 辉（崖子镇党委书记）
姜中华（诸往镇党委书记）
田玉刚（育黎镇党委书记）
段英鹏（乳山寨镇党委书记）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局，焉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乳山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成 员：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宋 浩（市信访局副局长）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李彦（市教育局副局长）
宋舰艇（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地震局局长）
宋吉宝（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正科级侦察员）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姜新文（市财政局副局长）
姜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委委员）
刘煜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滨海新区分局局长）
高韶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冷振腾（市农业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姜军（市商务局国内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喜泽（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徐军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公平交易局局长）
姜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党组成员）
宋晓（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高伟（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行长）
杨涛（威海银监分局乳山办事处主任）
刘兴海（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张东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姜永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一、乳山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战国生（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高书鹏（市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宋 日（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 员：王 刚（市委组织部副部长、远程教育中心主任）

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联副主席）

于秀娥（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柳 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委委员、信息产业办公室主任）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张 军（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于 刚（市林业局副局长、岈嵎山管委会副主任）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王玉珏（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杨新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王 辉（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总量办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学技术协会，高书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二、乳山市海上防汛指挥部

指 挥：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指挥：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曹建波（市边防大队大队长）

成 员：姜国勇（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海洋与渔业局，马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三、乳山市食品安全委员会

主 任：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主任：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委 员：李学兵（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宋吉国（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张佰洋（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秦宪臻（市粮食局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宋 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刘庆芳（市检验检测中心主任）

李 全（市盐务局局长）

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市政府食品安全工作办公室承担。

二十四、欧洲投资银行贷款山东沿海防护林项目乳山项目区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成 员：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赵松宁（市林业局副局长）

李玉杰（市审计局副局长）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张庆凯（市蓝色经济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林业局，赵松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五、乳山市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

指 挥：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指挥：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成 员：邢 飞（市人民武装部副部长）

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于 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高 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建筑工程管理处主任）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孙圣君（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于 刚（市林业局副局长、岈嵎山管委会副主任）

姜 军（市商务局国内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于海伟（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监察大队大队长）

刘洪清（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李 哲（市武警中队中队长）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畜牧兽医局，刘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六、乳山市生猪屠宰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成 员：姜洪涛（市物价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孙圣君（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姜 军（市商务局国内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于海伟（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监察大队大队长）

林开云（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张旭日（市国家税务局副局长）

李松涛（市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畜牧兽医局，刘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七、乳山市畜禽养殖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成 员：于 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姜洪涛（市物价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刘卫东（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房晓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高韶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刘忠庆（市水利局党委委员）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孙圣君（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刘永禄（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李玉杰（市审计局副局长）
于海伟（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监察大队大队长）
姜海健（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潘 聪（市旅游局副局长）
安景德（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纪委书记）
陈文广（市水务集团副总经理）
张东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王卓德（台湾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畜牧兽医局，刘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八、乳山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成 员：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李福海（市气象局副局长）

宋红霞（市邮政公司副总经理）

王青松（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气象局，李福海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十九、乳山河地下水库项目实施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成 员：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尹 宁（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隋安波（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副局长）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张庆凯（市蓝色经济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局，于惠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地理标志产品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培育保护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姜洪涛（市物价局副局长）

冷振腾（市农业局副局长）

赵松宁（市林业局副局长）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赵秀杰（市贸易办副主任）

丛 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宋国强（市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孙继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一、休闲渔业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孔祥雷（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焉 强（市旅游局局长）

成 员：尹 宁（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副局长）

潘 聪（市旅游局副局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海洋与渔业局，马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任。

三十二、乳山市地方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李建新（市物价局副局长）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李海波（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

徐 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委委员）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邵长宝（市水利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王 辉（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总量办主任）

王炳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赵义忠（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副主任）

冷 辉（市国家税务局副局长）

林京强（市盐务局副局长）

姜泽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宋君成同志兼任办

公室主任。

三十三、乳山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

主 任：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成 员：郑永刚（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于均禄（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赵桂利（市统计局副局长）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蒋德强（市司法局副局长）

李海波（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

徐 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委委员）

高 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建筑工程
管理处主任）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赵秀杰（市贸易办公室副主任）

王琳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

王 涛（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刘洪清（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王炳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崔 涛（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李凌梅（市红十字会办公室副主任）
姜泽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王 琛（威海市地方铁路管理局乳山火车站副站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宋君成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姜泽春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三十四、乳山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主 任：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委 员：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陈凤梅（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书记）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赵红日（市妇女联合会主席）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许宏飞（市粮食局党委委员）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邵长宝（市水利局副局长）
崔 强（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林 洋（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毕建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王吉都（市工贸资产经营公司武装部长）
张东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刘志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五、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健康城市领导小组

组 长：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于吉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本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姜春龙（城区街道党工委书记）

成 员: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唐克波（市委群众工作部常务副部长）

陈凤梅（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书记）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赵红日（市妇女联合会主席）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刘 杰（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隋浩杰（市体育局局长）

孙洪竹（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王 炜（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大队大队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刘庆芳（市检验检测中心主任）

姜朝晖（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马洪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主持工作）

王永照（夏村镇党委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姜云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六、乳山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委 员： 郑永刚（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李桀浩（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张 高（市报社副总编辑）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李 元（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宋玉文（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指挥中心主任）

宋 华（市民政局党委委员、军休所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乃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赵 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王琳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

鞠丽玲（市体育局副局长）

王 涛（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杨新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李 伟（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姜成锁（威海机械工程高级技工学校副校长）
刘志刚（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杨振贤（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宋红霞（市邮政公司副总经理）
林 军（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于永强（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于 宁（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马述强（威海艺术学校副校长）
王 建（山东外事翻译职业学院副院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李元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七、乳山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官洪霞（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张新龙（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成 员：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王立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于秀娥（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蒋德强（市司法局副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王玉珏（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耿先学（市体育局副局长）

冷 松（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邱洪磊（广电网络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张新龙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八、乳山市信访事项复查（听证）委员会

主 任：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主任：姜泽景（市信访局副局长，主持工作）

成 员：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孙旭升（市司法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冯夕永（市农业局局长）

于晓东（市林业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林 兵（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局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信访局，姜泽景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十九、乳山市消防安全委员会

主 任：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主任：黄 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李 彦（市教育局副局长）

孙竹敏（市财政局党组成员）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高 峰（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高 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建筑工程
管理处主任）

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荆 明（市贸易办公室副主任）

王琳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

隋安波（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倪哲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王崇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宋红霞（市邮政公司副总经理）

王青松（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王 勇（市水务集团综合管理部部长）

杜 尘（市公安消防大队教导员）

邓书民（滨海新区党工委委员、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张东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宫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公安消防大队，杜尘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乳山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组长：宋吉国（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柳 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委委员、信息产业办公室主任）

李 彦（市教育局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姜言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姜新文（市财政局副局长）

房晓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赵 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邵长宝（市水利局副局长）

于 刚（市林业局副局长、岈嵎山管委会副主任）

姜国勇（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王玉珏（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李玉杰（市审计局副局长）

崔 强（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王庆涛（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林 军（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丁 豪（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于 宁（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青松（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宋 波（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姜言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一、乳山市禁毒委员会

主 任：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主任：于 刚（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王欣林（市公安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委 员：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于均禄（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

耿 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孙常学（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许康家（市民政局副局长）

于风开（市司法局副局长）

姜新文（市财政局副局长）

赵福江（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王金浩（市林业局党委委员、森林公安局局长）

肖翔宇（市商务局副局长）

刘洪清（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王欣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二、乳山市信息网络安全保卫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组长：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柳 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委委员、信息产业办
公室主任）

刘明禄（市公安局副局长）

成 员：郑 晓（市维稳办主任、市委保密办主任）

于 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姜雪丽（市教育局副局长）

姜新文（市财政局副局长）

李吉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王琳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

侯世俊（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仇祝涛（市国家安全局副局长）

林 军（乳山移动公司副总经理）

丁 豪（乳山联通公司副总经理）

辛衍春（乳山电信公司总经理）

宫国锋（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纪检组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刘明禄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三、乳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协调委员会

主 任：袁国选（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主任：宋 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委 员：孙厚强（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滕连庆（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柳玉珍（市报社副总编辑）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于 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赵桂利（市统计局副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李森林（市教育局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黄 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迟殿峰（市民政局党委委员）
蒋德强（市司法局副局长）
姜新文（市财政局副局长）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任好生（市国土资源局纪检组长）
李乃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赵 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邵长宝（市水利局副局长）
李 军（市农业局副局长）
王 斌（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赵秀杰（市贸易办公室副主任）
王琳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总支书记）

鞠丽玲（市体育局副局长）
兰红岩（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委委员）
崔 强（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丛 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崔 涛（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
王 波（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官国锋（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纪检组长）
徐 静（城区街道办事处组织委员）
姜 涛（夏村镇武装部长）
姜 胤（乳山口镇宣传委员）
赵金瑞（海阳所镇副镇长）
唐元健（白沙滩镇党委副书记）
许文娟（大孤山镇党委委员）
于才希（徐家镇人大副主席）
倪 晓（南黄镇组织委员）
秦良钊（冯家镇副镇长）
姜日禄（下初镇人大副主席）
单 波（午极镇政协主席）
林均彰（崖子镇人大主席）
姜明涛（诸往镇人大主席）
胡达伟（育黎镇宣传委员）

韩京飞（乳山寨镇副镇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宋英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四、乳山市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孙竹敏（市财政局党组成员、非税管理处主任）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崔 强（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刘 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焉保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注册局局长）

李 伟（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王青松（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陈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五、乳山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孙竹敏（市财政局党组成员、非税管理处主任）

朱 利（市国土资源局党组成员）

房晓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薛谊强（市农业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孟 伟（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隋安波（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刘 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管理局副局长）
王 猛（市旅游局副局长）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朱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六、乳山市城市防汛指挥部

指 挥：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指挥：傅登峰（市人民武装部部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隋岩波（市水利局局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志勇（市商务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江文强（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房晓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姜中民（市气象局局长）

黄嘉辉（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张 阔（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辛衍春（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总经理）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孙福东（市热力集团总经理）
徐武林（市水务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曹 雷（北京燃气集团乳山分公司经理）
姚 飞（滨海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潘显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在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七、乳山市燃气管道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柳 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党委委员、信息产业办公室主任）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宋协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燃热处主任）

高韶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倪哲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王崇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周 浩（市消防大队副大队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宋协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八、乳山市“智慧乳山”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唐克波（市委群众工作部常务副部长）

耿仁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宋福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焉 涛（市教育局局长）

王世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陈 明（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官在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玉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姜云志（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李树谦（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于 军（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主任）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林 兵（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姜永红（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

肖凌峰（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

邢晓军（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姜朝晖（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肖凌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十九、乳山市春运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于 龙（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倪哲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贤义（市交警大队教导员）

王 军（市汽车站站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于龙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乳山市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成 员：王 炜（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大队大队长）

赵福江（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倪哲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李 红（市公路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赵福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一、乳山市交通战备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邢 飞（市人民武装部副部长）

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尹 宁（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隋安波（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徐德义（市公路局副局长）

禹红征（市交通战备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禹红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二、乳山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推进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张本成（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尹 宁（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高秀治（市公路建设管理处主任）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房晓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姜 成（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林 军（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丁 豪（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于 宁（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仇洪磊（广电网络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青松（国网山东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王 庆（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王 斌（夏村镇镇长）
姜宇航（乳山口镇镇长）
王雪光（海阳所镇镇长）
高胜欣（白沙滩镇镇长）
刘坚强（大孤山镇镇长）
于海洋（徐家镇镇长）
官晓波（南黄镇镇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仇晓明（诸往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刘冠兰（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高秀治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三、乳山市老旧小区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宋清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

成 员：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孙竹敏（市财政局党组成员、非税处主任）

高 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委员、建筑工程管理处主任）

刘仁江（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党组成员、户外广告管理办公室主任）

李玉杰（市审计局副局长）

徐军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公平交易局局长）

曲志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

姜 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党组成员）

姜 成（市城乡规划局副局长）

王会宁（市工贸资产经营公司副经理）

赵义忠（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副主任）

林 军（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丁 豪（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孙建伟（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邱洪磊（广电网络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刘海林（国网乳山市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宋 波（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孙福东（市热力集团总经理）

官祥荣（市水务集团副总经理）

宋修山（北京燃气乳山分公司工程科科长）

沙秀波（城区街道人大工委主任）

兰玉昌（乳山口镇副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姜彬同志任办

公室主任。

五十四、乳山市海上搜救中心

主 任：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任传倜（威海乳山海事处处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隋洪明（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于均禄（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

马 祝（市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姜言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秦利强（市财政局党组成员、综改办主任）

马端波（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口岸办主任）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于海伟（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成员、监察大队大队长）

陶 刚（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刘 勇（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

李福海（市气象局副局长）

林 军（中国移动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丁 豪（中国联通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于 宁（中国电信乳山分公司副总经理）

曹建波（市边防大队大队长）

胡 波（滨海新区党工委委员、市政管理局局长）

王亮辉（乳山口镇副镇长）

牟 鹏（海阳所镇副镇长）

胡嫣丽（白沙滩镇副镇长）

邓新杰（徐家镇人大主席）

王 琦（南黄镇副镇长）

潘 峰（乳山寨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搜救中心办公室设在威海乳山海事处，任传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五、乳山市征兵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傅登峰（市人民武装部部长）

成 员：邢 飞（市人民武装部副部长）

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李 彦（市教育局副局长）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许康家（市民政局副局长）

胡京林（市财政局副局长）

潘国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兰红岩（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委委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人民武装部，邢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六、乳山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主 任：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李 栋（市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成 员：刘国贤（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席）

李桀浩（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柳玉珍（市报社副总编辑）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于秀娥（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
李海玲（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赵桂利（市统计局副局长）
许成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孙希敏（市教育局副局长）
栾 频（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许永安（市民政局副局长）
蒋德强（市司法局副局长）
李海波（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
李吉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乃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谭光磊（市农安办副主任）
肖翔宇（市商务局副局长）
王玉珏（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鞠丽玲（市体育局副局长）
宋君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倪哲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姜 磊（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崔 涛（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
李凌梅（市红十字会办公室副主任）
冷 辉（市国家税务局副局长）
徐世臣（市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宫国锋（中国人民银行乳山市支行纪检组长）
王树涛（中国农业银行乳山市支行副行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残疾人联合会，李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十七、乳山市老龄工作委员会

主 任：曹永刚（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李万册（市委老干部局局长）

马 骏（市民政局局长）

刘培根（市财政局局长）

卢志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杨晓辉（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委 员：邓憬汉（市人大办公室副主任）

刘东迅（市政协办公室副主任）

鞠红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刘文利（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副书记）

唐克涛（市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柳玉珍（市报社副总编辑）
王 茜（市总工会副主席）
郑娇娇（共青团乳山市委副书记）
冷海华（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冯智勇（市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宋文洲（市人民法院政治处主任）
丛 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赵桂利（市统计局副局长）
姜雪丽（市教育局副局长）
张书松（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蒋德强（市司法局副局长）
任好生（市国土资源局纪检组长）
李乃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钟 涛（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谭光磊（市农安办副主任）
王玉珏（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鞠丽玲（市体育局副局长）
兰红岩（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委委员）
孙继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郭书朴（市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潘 聪（市旅游局副局长）
冯公平（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丁大庆（市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杨晓辉同志兼任

办公室主任。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13 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25 日印发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乳政办发〔2017〕2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乳山文莱高速工程建设指挥部成员的 通 知

有关镇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为加快推进文莱高速工程建设，确保施工进度和建设质量，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市政府决定对乳山文莱高速工程建设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

总 指 挥：许 鹏（市政府副市长）

副总指挥：李树阳（市公路局局长）

成 员：宋 日（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于水军（市公路局党委书记）

杨刚强（市公安局副局长）

姜 华（市财政局副局长）

尹 宁（市国土局副局长）
禹红征（市交通战备办公室副主任）
于惠泉（市水利局副局长）
冷振腾（市农业局副局长）
刘新伟（市林业局党委委员）
焉 光（市文广新局党组副书记）
隋安波（市环保局副局长）
官金凤（市房管局副局长）
姜 成（市规划局副局长）
潘 聪（市旅游局副局长）
马 成（冯家镇镇长）
于晓杰（下初镇镇长）
孙福斌（午极镇镇长）
冯希勇（育黎镇镇长）
宋文强（崖子镇镇长）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公路局，统筹协调推进文莱高速工程建设事宜，李树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宋日、于水军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各部门、单位具体职责如下：

市公路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共同解决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市公安局：负责协调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突发事件，为工程建设顺利推进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保障；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施工交通组织管理；参加项目交（竣）工验收。

市财政局：负责配套工程建设资金的筹措，以及征地拆迁费用的支付。

市国土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做好项目建设土地报件的组卷及报批工作；负责委托第三方做好占用土地复垦方案的编制。

市交通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做好县乡道路项目的占用和损坏维修的补偿工作。

市水利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办理项目施工期间的涉水工程许可和地下管网的征迁。

市农业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做好农业项目的占用和补偿、搬移工作。

市林业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协调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做好工程沿线用地范围内林地占用审批手续的办理工作。

市文广新局：负责项目施工期间文物保护工作。

市环保局：负责防止工程沿线环境污染等工作；负责协调项目环保验收。

市房管局：负责配合相关单位做好线内国有土地上建（构）筑物的评估、征迁工作。

市规划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做好征地拆迁过程中的规划协调工作；配合指挥部抓好各镇、各管线单位实施规划选址等工作。

市旅游局：负责配合项目法人做好旅游项目的占用和补偿、搬移工作。

各有关镇：根据与项目法人签订的征地拆迁协议，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的协调配合与组织实施；负责协助市国土部门完成辖区内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征地手续的办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期间的

外部环境协调和社会维稳工作。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25 日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

乳政任〔2017〕1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宫本杲工作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二〇一七年一月四日，乳山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定，任命：

宫本杲为乳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决定：

宫本杲代理乳山市人民政府市长。

现予公布。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7年1月4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4 日印发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

乳政任〔2017〕2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张本成等工作人员职务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二〇一七年一月四日，乳山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定，任命：

张本成为乳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马骏为乳山市民政局局长；

孙明义为乳山市审计局局长；

于吉东为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免去：

马洪强的乳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姜炳旭的乳山市民政局局长职务。

马骏的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现予公布。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1 月 4 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4 日印发

乳山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

乳政任〔2017〕3号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宫洪霞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市人民政府决定，免去：

宫洪霞的乳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

现予公布。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17年1月25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威海市以上驻乳单位。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25日印发
